

《向我开炮》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向我开炮》

13位ISBN编号：9785426812390

10位ISBN编号：542681239X

作者：大姨妈（月月书）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向我开炮》

内容概要

扑面而来活生生的生活气息，街头巷尾，小人物的喜怒哀乐，彷徨挣扎；职场商场，精英分子“众里寻他千百度独拔头筹寂寞无归处（引作者语）”，一样的无奈，一样的心有所失；描写的社会种种，读者心照不宣，或有感慨，或有愤怒，更有莞尔一笑。

《向我开炮》

精彩短评

- 1、整本书诙谐幽默又耐人寻味。王炮是个粗中有细的贫嘴家伙。
 - 2、谁tm和我说这是篇搞笑文的!!!明明就是虐文!!!还tm是大写的虐!!!虚假安利这是虚假安利!!!
 - 3、看过最好的耽美小说《蓝宇》级别
 - 4、 此文根本是耽美界的至尊鼻祖，我根本找不到词来概述。每一个人的特点都如此鲜活，每一个人的情感都如此完整。那样的故事那样的京味，看的时候都会有一种高亢的激情澎湃在血液里。尤其是娜姐唱歌的那一段更让我至今不忘，连一个配角的配角都这样出彩，还能用什么言语形容？只可叹大姨妈真是个人，至今除《向我开炮》我尚未发现她的任何作品。也正因如此，《向我开炮》真的成了耽美界绝唱。 算了，啥也别说了。去看文吧！送给大家一句话：为人不识大姨妈，看尽耽美也白搭
 - 5、 北味很重的一篇耽美，有点另类，语言很诙谐...剧情很纠结..人物很多...而且是典型的三角关系...男主角都是那种打死都不承认我喜欢你的倔萝卜...里面的H情节不多..基本都是点到为止..而且我感觉总是“攻攻”恋...两个男人都大大咧咧的...感情装的很恶心..明明都有生理反应，还有独自躲在角落边落泪边打飞机.....到后来实在为他们捏了一把汗...不过终究两个臭男人还是睡在一起了...
- 我们都冲动了，打车去练鼓的地方，实地操练野战排。下了片，他不依不饶：好，该我拯救大兵累恩了。
- 我酒劲上来了：谁怕谁啊，来啊。
- 我抓起喂鸽子的碗里放着的玉米粒，使劲扔了出去。无数点金黄在阳光下奔跑，跳到了对面的屋檐上，打着滚撒着欢。鸽子们就逐一飞了下来。远远地，依稀听到一声轰隆隆的炮响。。。。。。
- 砰!!!
- 人生，就象一粒爆米花。
- 假如过去发生的一切象一条河，它不是奔流而过就算了的。它冲出了一块大面积的扇形平原。让我的心象一匹迷了路的蒙古马，时而欢腾不已，时而信己由缰。时而逆风飙驰，时而停驻嘶鸣。到了现在，终于该下汛了。已是深秋。
- 也许，真的该找个机会，就这么说出来。闭上眼，什么都不看。
- 只当前面是个树洞。话掉下去就没了。
- 只当前面是个冰箱，心思塞进去就冻结了
- 里面一些很经典的话...这书值得读两边以上....哈哈...我一直在幻想我的“高力强”是谁??怎么还没出现...我在等你两年..不然我就结婚..像阿信在《盛夏光年》嚎的一样....我不转弯....我不转弯
- 6、这书值得收藏纸质的，嗯
 - 7、一焦虑就喜欢看小说看电视剧逃避。这本看过很多遍
 - 8、主角们都是飞蛾扑火死里逃生，我做不到的，你们全替我做了。说不清是羡慕，还是钦佩。
 - 9、很长时间都不会有更喜欢的耽美了，超出预期的包罗万象，主要是我太吃京片子这一口，连原载地址都没找到我也很绝望啊
 - 10、这世事不过是飞萤流水，甭管是长歌还是短调，快板还是慢板。岁月光阴一曲也就唱完了。
 - 11、 瘦子吧 小时候胖 长大就瘦了
 - 12、目前看过的最好的耽美文吧
 - 13、我看了好多遍，确实值得收藏
 - 14、 昨天读完了这本书，一直到今天还有点缓不过来，脑海里始终浮现出高高的影子，于是今儿个终于耐不住，抖擞精神上来写个评。

《向我开炮》是一本吸引人的好书，里面每个人的性格都很丰满，无一不具有独特的个性，最让

《向我开炮》

我喜欢的还是大姨妈诙谐的京味儿语言，每次看到“丫的”这个词都不由得会心一笑，当然王炮和娜姐的吐槽也是既得瑟又经典，每当自己和里面的人物一起低头闷笑的时候，感觉真的走进了这本小说，胸腔里面都盈满了平平淡淡的幸福感。

当然咱今儿个是专门来写高高和炮儿的，啊啊~总觉得这两位是挺别扭的两只啊（笑~），还记得第一次见面王炮那声礼貌的“去哪”，到后来化了妆的王炮带高高去机场的时候的那声“去哪”，同是相同的一个词，说话人的心境已完全不一样了，到这时我才猛然醒悟，原来他们已经走过这么长段日子了。

喜欢看他们俩的斗嘴，明明对方在心目中的感觉已经变了样，还要一个劲儿地揭对方的短来避免尴尬，然而其中也不乏和谐的时候，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在山路的那段，王炮小心地坐在驾驶位上开着大巴，一旁坐在副驾驶座上的高高把袜子脱下来戴手上，一下一下地给司机擦着玻璃上的雾气，现在回想起来，这和谐的一幕多么具有夫妻爱啊=V=，这种细小的感动随处可见，北京布鞋、借来的西装、小熊睡衣、三子豆浆，还有夜壶。。。==太多凝聚了爱的东西，组合在一起就成了忘不掉的时光。

要说到高高和炮儿最幸福的时候，我想大概是他俩在一起的日子吧，虽然大姨妈不厚道，这一部分没写多少【这一点墙裂不满。。。】。看他俩滚草坪那段心里那叫一个得瑟啊，心想你俩终于不别扭了，当时还在想作者会怎么来写这俩的情侣生活呢（这货还是担心高高是勉强才和炮儿在一起的），果不其然，两只在一起后仍喜欢掐架，但是小日子过得挺和美，高高甚至为了能整日和炮儿在一起，宁愿挤破屋子，跑公共厕所，到这时我终于放心了，高高是真心喜欢炮儿的。

这别扭的两只终于完满了，俺把俺心里想说的说出来也舒坦了，没有过多的深度，仅代表对这两只的喜欢，就酱~=V=

15、文风变得真让人猝不及防。

16、《你的眼神》是什么？文章，还是蔡琴的歌？

17、当时看名字的时候完全不感冒，觉得大概又是个雷文。掐指一算，我在耽美里也浸淫三年，看了这文心里有是浮尘的。

很喜欢作者的文字，读来有时想大笑，有时心皱着，有时觉得懂得爱了，书中唐对王炮说的关于哥哥张国荣的我就是我；王炮入狱时碰到的炖猪说的人有两颗心，一颗真心，一颗假心；还有关于瘦子的爱，就像虎口脱险；苏三的爱第七层吧大概；关于藏传佛教的东西等等让我心中憋闷，又仿佛豁然开朗，涨涨的若有所失。

性格其实还蛮鲜明，几对cp也很喜欢。王炮很生活化的一人，性情中人，爱看武侠，善良仗义，性格里有炮的一面，其实很男人的，就是有点别扭。我可不可以说我喜欢痴情的人，为他的情疼着，扭着。

文章节奏略慢，但是看文就觉得每一段细节很有滋味的，非得扯着你一直看完，不舍得看完。

有时我会想你一个司机会遇到这车上俩精英妖孽嘛，想想自己又给自己否了，谁管有没有，但是在姨妈的书里是真实存在的。

18、这书我一直不知道哪里好看。。。硬着头皮看完了

19、微博，多少??? 大姨妈这个人真是太神秘了，这么好的文笔，这么丰富的内容

20、胡搅蛮缠？

21、真像同志文学，真像.....

《向我开炮》

- 22、那里能看这本书？我有本封皮和这本一样的，可是不叫这书名。。
- 23、经典耽美文之一。期待有朝一日能被搬上荧幕。
- 24、这文好像是无意间在网上发现的，不看不知道，一看就像着了魔一样天天王胖子== 那时候天天还给师父说王炮……呵呵 王炮为他妈，为大院的大爷大妈们打架送进局子 高力强在他爹面前终于低头 陈向阳的执着 那时候被感动的就是这些吧…… 下载文章突然想起来，那就写个书评纪念一下==呵呵
- 25、大姨妈还写过《胡搅蛮缠》啊
- 26、京味小说里ms看下来的一篇
- 27、我若是不知道作者是大姨妈莫非我知道你是大姨妈？
- 28、不久前才看 回味无穷啊 现代耽美里很喜欢的文了 尤其是人物刻画真鲜明 故事也很精彩 慢热 可惜对于胖子跟高总的感情描写不是很多啊~哎 对于高总爱陈向阳曾替胖子有过不甘 但看了几遍认真想想又觉得还是圆满的 另一种圆满 毕竟书里的炖猪教会很多
- 29、我已经知道这个故事，可是我又看了，一遍又一遍，然后，每次灵光乍现般看到了更多，一片清明又一片混沌。在无限可能里，曲径通幽后，那条路是自己的？是唯一的？是初时已经决定的？我如此好奇。
- 30、高三时期看過最經典的耽美，時至今日也依然會反復重溫。
- 31、嗯，很生活
- 32、又看了一遍，还是很好看很好看。王炮说，“炮声一响，谁都会变的不一样的”。
- 33、这片文简直是在国产bl文中一股清流啊一股清流
- 34、北味浓重，记忆犹新。
- 35、以前喜欢，再看一次更喜欢。作者真能岔
- 36、真心优秀的作品，看不够，作者不知道到哪里去了，这么好的文字和丰富的阅历，干嘛去了
- 37、其实还有的
- 38、哦，以前还是很少在网上看书的。。这次好好去找找。。
- 39、同疑惑啊，完全想不出虽然作者说基本都是无脸人。从番外看来是说身材最好的一个。。。我想知道脸啊脸，你告诉我身材干嘛！！（虽然还是小得意了一下谁叫王胖子这个傻缺这么招人呢~）
- 40、超喜欢~
- 41、什么是朋友？朋友往宽里说应该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妞同泡有屎同吃往窄里说最起码应该互相了解臭味相投还有借钱不用还。谁是我的朋友？刚才列了这么一长串出来，其实没有一个是我的朋友。
- 从现在开始，这俩小子就是我王胖子的朋友了！
- 42、每年都会想要翻出来读一遍……
- 43、是啊，感觉对高力强的感情和心理描述不多，估计也是因为这个大姨妈才以他的视角写的番外……可惜木有完整的！！唉！
- 44、这书在哪买呢
- 45、哈哈 这句诗
正好我这两天正苦读鹿鼎记呢
- 46、特别，很特别。
- 47、太赞了，貌似有点冷门
- 48、开始站错cp有点痛苦。。。但是很多细节写的特好特细腻 后半部分有些混乱 佛学部分有点跟法轮功似得
- 49、还有什么？好想看。
- 50、红莲和《快哉风》后，又一本再愿重温的小说。不是没有好小说，没耐性一年都遇不到一本愿意回看的。
开篇妙语连珠的惊艳，即使厌恶故作幽默的人也很难不被其天马行空的语言逗乐。这么想来不自觉有些为自己评论的贫乏羞愧。
它打破了泛滥耽美界的“先入为主”常规，因而结局未料层层入胜。两人两牵挂，移情别恋自然而生，全无责备，不是爱被分割。初恋苦难在最后峰回路转，连续涨停。也有二十年苦守迈不出一歩，被半道御姐拐走。

《向我开炮》

最为惊叹，其广博独到的见地。从鼓乐到朋克、商场政治到官民斗争、军事到佛学还有看守所规矩等等不一而论。既非《红楼梦》中食材药引非“立春的早露”不取的长篇大论故弄玄虚，又非俗文痛恨浅薄而不经脑地copy百科，你真以为编辑按字数算钱。其自然深入非常日阅读思索不能及，用以表现人物个性深厚丰富。

理不清的情况，扯不透的感情。“周围人都不在乎而让我忘了这个世界大多数人并不是能接受它”同内心强烈共鸣。不眠不休的列克星敦亲手粉碎的痛彻心扉却能处理不脱泥带水。困局窘境但也有流星大海豆浆...还有囚禁黑暗的希望。希望可是水，可为火。那么此时它如水缓缓留过心头，将沉重的身躯轻轻托起。

非要求全责备发扬常态作风，那么一箭“清水”，一箭“浪漫”。血博啃噬唯一激动人心，翻云覆雨裸裸艺术加工，只意会不言传，戚吾恨恨！而炮爷此翻举一反三、识人眼色、嘛话拿的开，受得了苦吃得住亏对人耿耿甘愿自我奉献娱乐人民群众不计隔夜仇，做的了模型敲得了鼓，入得监牢出得酒场，装的出文艺扮得了流氓，还是个处！这种浪漫主义和居家功能兼备的人！你喝我呢！还是挣扎在底层作司机！我去搬砖得了！

51、哈哈哈哈哈居然真的有这本书！初入BL坑看的惹 还不错 不矫情

52、灰常灰常稀饭，这个有血有肉的小说，北味浓重，语言诙谐幽默，或痛心，或一笑。或祝福。跟着情节不由自主的紧张起来。

很难得的一个BL小说。

53、这京片子看的真带劲 我心目中的前三

54、顺便说 <https://dayima.wordpress.com/2009/02/24/%E7%95%AA%E5%A4%961/> 她博客有番外

55、正在看呢~看了三分之一

的确是长了点~

但还不错

我看的长篇不多,还有篇长的叫<你怎么舍得让我的爱流向海>.也很不错!

56、番外难道真停在高力强和王炮短信里，那句“你可以露大腿”和“妈的”那里了？！你好啊你.....你好啊你.....

哎呦，从早上十一点起床之后一直腻在床上看得我不思茶饭，终于在99%的时候——手机没电了！！而且作者最是不拖到最后不能给人个痛快的！>-<

上三炷香先。

一炷给大姨妈，一炷给大姨妈，最后一炷给大姨妈——神啊！！！忍不住手贱.....感叹号又打多了。

在读此书之前就有所耳闻，说是涵盖面广，京片子，从出租车司机，豆浆小贩，公司运营，到乐队，监狱，拆迁，疾病，再到藏密，佛教.....没有生老，也有病死，真实到能把人折磨死，又学到了很多知识。

当时看到一半的时候，我就拽住同学，问她这结局好不好，要是悲剧收尾，我直接就不看了，免得到时候一口血呕到手机屏幕上.....幸好啊幸好.....

没有H又怎样？写得这叫一个好看啊.....看完之后说话痞气又多了几分，儿音也重了。我已经够不正经了。

心中万绪填膺，五味陈杂。容我好好理一理。

1) 语言生动。

这估计跟主人公是王胖子有很大关系，高力强那个番外语言就正经沉重了不少。唉.....大爱王炮。他也太能贫了。

PK47，读着小说就跟到了现场似的，那上天入地的音乐好像都能在耳朵眼里听见一样，不光是王炮疯了，在场的人疯了，连我都要疯了。

2) 不想活了。

看了他们的生活，就觉得自己没活过。但仔细一想，王炮也是27岁了才经历了这些事儿的，他之前不也偶尔觉得时光平白流逝？As í escape mi vida.

《向我开炮》

3) 我佛慈悲。

我要是信教能皈依的也只有佛教。心不纯啊。求超度。

4) 亲情可贵。

王炮他家老太太去世的时候我都难受死了。

5) 这是我看过的最好的BL小说。没有之一。T-T真是要泪奔了。又开心又沉重。那些个名字，Paul，John，陈向阳，娜姐，侯东捷，小哲，三子，炖猪，老方，阿保，阿达，专灭林肯爬客，苏三……都借着王炮的眼睛认识了。作者打开了一个世界，构建了一个世界，我们就这样得着便宜在这个世界里跟着王炮又活了一次。

6) ……

57、非常好看，看了不下三遍。

58、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同类型的，RAY的《一般男人》，都是在探讨这个

59、大姨妈也阻挡不了你的亢奋了！

60、额 大姨妈是在哪里写文啊 就写了这一篇文啊

61、求解啊真找不着第二篇啊

62、出版的话我就买。

63、重看倒是比第一次看觉得喜欢多了 真实 故事复杂又不浮夸 喜欢一个人就是虎口脱险。

64、捧着手机，生生用一天时间读完。一个白天加一个夜。

手机连着充电器，插口在床尾，就活着短短的电线，姿势纠结的窝在床上看了一整夜。

早晨抱着手机醒来，浑身酸痛，心里头空空落落又好像有万声回鸣。

有什么堵着，又好像有什么通了。

又何必想得太明白。

好的文字，总自带着力量把人吸进故事里去。

又能让人重新在故事的情境下重新审视自己，审视在那种环境下五官的通感。

我并不好形容，只是感觉自己的毛孔像块海绵都随她描写的张开又合上，沁进去很多感情。

尤其是当故事就发生在自己如此熟悉的地方。

我生在北京，长在北京，那些大杂院里学出来的语气调调，那些胡同里养成的生活动作，就是我正在经历的生活。

那些并不好懂的隐隐的情绪，也莫名的在我胸口翻涌。

我也去过西藏，了解过藏传佛教，可也并没觉得有多感动，有什么顿悟。但当看着小说里大姨妈似传教又似催眠，似有意为之又像剧情需要的那么轻轻写着那些咒语，我觉得脑子里轰一下炸开。吊顶的天花板早不是天花板，是流淌的低压下来的蓝天白云，脚下的地板也早不是地板，是当年攀登喜马拉雅山脉时脚底的卵石羊骨。色彩不是色彩，是经幡在飘在鼓，声音不是声音，是藏语在絮在语。温暖不是温暖，是阿妈的手在在抚在握。阳光不是阳光，是金子在流在淌。百种心绪齐上心头，突然有点豁然开朗的感觉。

可能西藏只是个种子，大姨妈给浇了捧醍醐的水，就涨开了枝桠。

就这么被一直轰着炸着，书读完了。到最后，谁和谁好了，赖了，开心了幸福了远走他乡了修成正果了似乎也并不那么重要了。

这一夜是种享受，对我来说。

有的时候，【同志】这个词也是个种子。打你知道了，就深种下了，只等有个人过来，甭管意外，甭管有意，哗的泼上一盆水。

细小的枝枝桠桠就蔓延出来，渐渐地缠满了你的心。

《向我开炮》

紧紧地，抓的心都要爆开来，填满了胸腔四肢百骸灵魂，最后生生要把那人缠过来再在头顶上开出一朵花。

那人是水源。

当他泼过来一盆水的时候，你就这么自我催眠了。

其实你可能只是爱上那盆水了，那又怎么样。

即便是他过来在你这捧土上撒了泡热尿，你也认定他了。

强说爱上什么了，你说的清么？

说得清的不叫爱情，那叫假心。

是吧。

最喜欢的是有一段，写玄武湖边儿的打渔。

我生生读了很多很多遍。

“

天黑了，波光如影，一彪人马杀出。

几架木舟细艇，围着当中一艘捕鱼船。男女之众，尽着皮裤，结队拉网。鱼们聚做一堆，成批成批地被塞进捕鱼船的木板舱里。网中乱跳不已，惊恐万状的生命。黑背白肚的鼓着嘴瞪着眼，很少能有走得掉的。竟还有些傻鱼慌不择路，跳出去了再跳将进来，看得我目瞪口呆。有些离了水还会吓死，一动不动地被扔在船板上，趁人不备了再诈尸地重跳入水中，狡猾大大的。

船板上已经堆成了山。生也在一起，死也在一起。捕鱼人在网里兜起一片水，慢慢地收紧。于是大家越来越要凑在一道，翻腾跳跃，也是个濒死前的拥挤乐园。

没有谁能跑得掉。

跑得了初一，也跑不了十五，只要你还在这片水域里，就总是这样。

”

写得多好啊，生也在一起，死也在一起。

总算连死也并不那么恐怖了，早晚都是个死。

只求明明白白的追逐一回，最好追到个垫背的，死的时候也知道，哦，倒也值了。

可能他们就是这么想的，只是姨妈没写。

写出来，就矫情了。

生活毕竟不是小说。真到了现实中，可能也就像小说中这么发展的情节，可是你的那颗心啊，感受不到这么多的情绪。没有旁白在边儿上给你指点，有的时候就想硬生生的压下来，甭搞那么多哩格儿楞。

多激昂的情绪，到了现实中，也落得“不过如此”四个字。

不过如此。

日子一天一天过，认识了新人，离开了旧地。没钱花了，咬咬牙，有钱花了，哥儿几个高兴了乐呵一晚上。

你高了说几句没溜儿的话，大家跟着笑啊听啊哭啊。第二天晕乎乎的醒了也就没人再提。

摸摸兜儿，得，又么钱了。哼是自己高了又豪壮地掏了钱买了单。

然后洗把脸，踏踏实实读书赚钱去。

求个平淡是真。

当然私以为大姨妈写的时候也犹豫了。

究竟要把胖子写给谁，是个难题！

《向我开炮》

前面那么多章那么多章，打着马虎眼，叫人看得着急。
他他他，就是不点明了。
可是就像我说的，有人给浇了捧水。
越膈应的事儿，越说忘，也就越隔靴搔痒的让你想挠挠。
天天憋着，憋着，憋着。
其实也就天天在想，在念，在盼。
所以这人，除了高力强，再没别人。
你点的火，你浇的水，你种的种子。
你你你，就是你。

哈哈哈，终于唠叨完了，真痛快。
话说写拆迁那块的时候，心真是跟着抽抽儿。
就好像又跟着重温了一遍童年被拆毁的感觉。
有机会大家都应该赶快去已经没有了的【崇文区】【宣武区】看看。
不光是名号没了，老房子老院子也早拆了个七七八八。

昨天去崇文的回迁房，整个小区里都是当年一条胡同里的老人。
十几二十层的高楼，愣是改不了这帮人的性格。
到了下午开始起风的时候，老太太老头就吱扭吱扭的推着小竹车儿抓着蒲扇穿着白背心儿到楼下遛弯。

小区头里坐得满满当当的。
就想起来呀，当年。
奶奶坐在胡同口儿，伙同几个老太太，晒太阳。
阳光特别好，远处院门口种的郎家园大枣树，结的满树的大蜜枣儿。
父亲也还在。
哎，扯远了。

总之，推荐看一看吧，说得罗嗦了，叨扰了。

65、dym开了个微博，上来第一句话是番外坑了。

66、十年里读了三遍。第一遍囫圇吞枣，觉得还不错，佛法和摇滚印象深刻。三年前第二遍，终于看明白胖子一直钟情的谁，压抑的感情压抑的人生压抑的人生观让人心疼。今年第三遍，原来全书一路都在放烟花。喜欢，就像虎口脱险。

67、作者为什么不能掌握标点符号正确用法

68、安利牌少女野推荐了今年第一书，真是奇书啊，看上就停不下来了……恩虽说拧巴但结局还是最开始我希望的，咱这直觉也还挺准的。据说双鱼是腐女无敌，咱这潜质还得靠人挖掘啊！作者也是一奇人，撩的技术一流啊！风雅颂赋比兴一样没落下，你倒是写爽了，苦了俺们这帮只靠脑补的观众啊！

69、我也很想知道

70、这一篇看得我……也许是心越来越浮躁，不喜欢看太长的文，所以当初看向我开炮那个累啊，后面顿珠那一段、又写到禅宗密宗之类，看得很晕，但是终于看完的时候不得不说真的很好，里面的人一个个都很鲜活，看的时候脑子里会自动勾勒出这些人的轮廓神态，陈向阳的清秀、高力强的俊朗、老侯的沉默温柔、蒙娜的泼辣潇洒……可惜我总想不出王胖子长啥样，主要是“王胖子”“王炮”这样的名字实在很衰，再加上那张碎嘴……但是通过一些侧面描写，貌似还是有点人模人样的，于是我的大脑就在他的脸上死机了，不知道这人到底该长啥样。

因为此文喜欢上《你的眼神》，不知道算不算本末倒置……

71、这本就是我心目中的原耽第一了，看了十年了依然很喜欢，剧情啥的都还记得挺清楚，真的很不错。

72、我看过三遍以上，没有标其他dm真是太喜欢这本了所以标一下。

《向我开炮》

73、网上有电子版...很多地方有下载...你去看看吧...

74、人生，就像一粒爆米花。

75、话说你们为什么要那么在意攻受呢笑cry

76、就这么说吧，我在期末考试的前一天没复习，一直坐在椅子上窝着看，看着王炮一乐，嘿，这家伙忒能贫，但是看到后面一行一行地读，能鲜明地感受到书里的角色如困兽一半挣扎，所有的爱恨纠葛像个蜘蛛网一样地附在我心上，每次我都在纠结怎么还没结束呢？我又明白，这该怎么结束了！

说不了那么多，就是好

77、出租车司机也许是小青工时代的尾声，所有小青工时代的夕阳挽歌对我来说都是最美好最留不住的青春。况且还有我所看过的最美妙的完全不一样的H描写，如同Discovery般的精准、浩瀚，毫无保留的羞涩的疯狂的甜蜜的颤抖的绝望的私人情绪，这才是灵与肉的感！官！描！写！掏尽心力展露灵魂的暴烈缠绵。种种私人情绪的感怀简直像BL版的京味路内（路内粉不要打我><），不过论幽默还是比不过路内。配角也太讨喜太dramatic些，比如大家都很喜欢娜姐。但忍住不说的那口气，相爱想杀的别扭真是表现得也太棒了！那个时代的情感标志。“喜欢，就像虎口脱险。”情人节给自己的一个惊喜，留下第一个BL小说tag。

78、很带劲的文，每个人物都给我以活生生的感觉，乐队现场演出的描写相当出彩。

79、开始的时候差点因为剧情弃文，看到后来发现剧情打动了我。迄今为止还没看到过同类型相同叙述方式的小说有更吸引我的。作者表达的很多观点很多想法很耐人寻味。

80、靠！怎么说话呢 是大姨妈促使了我的亢奋！！

81、现实向，情节很虐，文笔诙谐，结局貌似是he。多年前看得了，我心目中得经典之作！多希望出书！

82、啊青春

83、两个傲娇的曲折情路

84、你该不会不知道作者是大姨妈吧-_-

85、你汉语真好，绕得我都看不懂了

86、没看完，没引号受不了

87、京味好有意思，猜不出后面情节还挺好玩的，表面的王炮就是一贫嘴老司机，不过内在却是个意识流文青嘛，听拉琴的那段很深刻，喜欢就像虎口脱险

88、这是我看过的耽美小说里把H戏写得最特立独行别出心裁天马行空激情澎湃宛如交响乐不带任何和谐词句的小说.....作者真乃神人一个！

89、喜欢是虎口脱险

90、少一颗星是因为未完结的番外

- 1、如题，灰常稀饭王炮，而且文章的风格也很京味儿，诶呀呀，方正就是作者很有才啊很有才，小人我读的很尽兴啊很尽兴~
- 2、昨天读完了这本书，一直到今天还有点缓不过来，脑海里始终浮现出高高的影子，于是今儿个终于耐不住，抖擞精神上来写个评。《向我开炮》是一本吸引人的好书，里面每个人的性格都很丰满，无一不具有独特的个性，最让我喜欢的还是大姨妈诙谐的京味儿语言，每次看到“丫的”这个词都不由得会心一笑，当然王炮和娜姐的吐槽也是既得瑟又经典，每当自己和里面的人物一起低头闷笑的时候，感觉真的走进了这本小说，胸腔里面都盈满了平平淡淡的幸福感。当然咱今儿个是专门来写高高和炮儿的，啊啊~总觉得这两位是挺别扭的两只啊（笑~），还记得第一次见面王炮那声礼貌的“去哪”，到后来化了妆的王炮带高高去机场的时候的那声“去哪”，同是相同的一个词，说话人的心境已完全不一样了，到这时我才猛然醒悟，原来他们已经走过这么长段日子了。喜欢看他们俩的斗嘴，明明对方在心目中的感觉已经变了样，还要一个劲儿地揭对方的短来避免尴尬，然而其中也不乏和谐的时候，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在山路的那段，王炮小心地坐在驾驶位上开着大巴，一旁坐在副驾驶座上的高高把袜子脱下来戴手上，一下一下地给司机擦着玻璃上的雾气，现在回想起来，这和谐的一幕多么具有夫妻爱啊=V=，这种细小的感动随处可见，北京布鞋、借来的西装、小熊睡衣、三子豆浆，还有夜壶。。。=太多凝聚了爱的东西，组合在一起就成了忘不掉的时光。要说到高高和炮儿最幸福的时候，我想大概是他俩在一起的日子吧，虽然大姨妈不厚道，这一部分没写多少【这一点墙裂不满。。。】。看他俩滚草坪那段心里那叫一个得瑟啊，心想你俩终于不别扭了，当时还在想作者会怎么写这俩的情侣生活呢（这货还是担心高高是勉强才和炮儿在一起的），果不其然，两只在一起后仍喜欢掐架，但是小日子过得挺和美，高高甚至为了能整日和炮儿在一起，宁愿挤破屋子，跑公共厕所，到这时我终于放心了，高高是真心喜欢炮儿的。这别扭的两只终于完满了，俺把俺心里想说的说出来也舒坦了，没有过多的深度，仅代表对这两只的喜欢，就酱~=V=
- 3、这文好像是无意间在网上发现的，不看不知道，一看就像着了魔一样天天王胖子==那时候天天还给师父说王炮.....呵呵王炮为他妈，为大院的大爷大妈们打架送进局子高力强在他爹面前终于低头陈向阳的执着那时候被感动的就是这些吧.....下载文章突然想起来，那就写个书评纪念一下==呵呵
- 4、捧着手机，生生用一天时间读完。一个白天加一个夜。手机连着充电器，插口在床尾，就活着短短的电线，姿势纠结的窝在床上看了一整夜。早晨抱着手机醒来，浑身酸痛，心里头空空落落又好像有万声回鸣。有什么堵着，又好像有什么通了。又何必想得太明白。好的文字，总自带着力量把人吸进故事里去。又能让人重新在故事的情境下重新审视自己，审视在那种环境下五官的通感。我并不好形容，只是感觉自己的毛孔像块海绵都随她描写的张开又合上，沁进去很多感情。尤其是当故事就发生在自己如此熟悉的地方。我生在北京，长在北京，那些大杂院里学出来的语气调调，那些胡同里养成的生活动作，就是我正在经历的生活。那些并不好懂的隐隐的情绪，也莫名的在我胸口翻涌。我也去过西藏，了解过藏传佛教，可也并没觉得有多感动，有什么顿悟。但当看着小说里大姨妈似传教又似催眠，似有意为之又像剧情需要的那么轻轻写着那些咒语，我觉得脑子里轰一下炸开。颅顶的天花板早不是天花板，是流淌的低压下来的蓝天白云，脚下的地板也早不是地板，是当年攀登喜马拉雅山脉时脚底的卵石羊骨。色彩不是色彩，是经幡在飘在鼓，声音不是声音，是藏语在絮在语。温暖不是温暖，是阿妈的手在在抚在握。阳光不是阳光，是金子在流在淌。百种心绪齐上心头，突然有点豁然开朗的感觉。可能西藏只是个种子，大姨妈给浇了捧醒翻的水，就涨开了枝桠。就这么被一直轰着炸着，书读完了。到最后，谁和谁好了，赖了，开心了幸福了远走他乡了修成正果了似乎也并不那么重要了。这一夜是种享受，对我来说。有的时候，【同志】这个词也是个种子。打你知道了，就深种下了，只等有个人过来，甭管意外，甭管有意，哗的泼上一盆水。细小的枝枝桠桠就蔓延出来，渐渐地缠满了你的心。紧紧地，抓的心都要爆开来，填满了胸腔四肢百骸灵魂，最后生生要把那人缠过来再在头顶上开出一朵花。那人是水源。当他泼过来一盆水的时候，你就这么自我催眠了。其实你可能只是爱上那盆水了，那又怎么样。即便是他过来在你这捧土上撒了泡热尿，你也认定他了。强说爱上什么了，你说的清么？说得清的不叫爱情，那叫假心。是吧。最喜欢的是有一段，写玄武湖边儿的打渔。我生生读了很多很多遍。“天黑了，波光如影，一彪人马杀出。几架木舟细艇，围着当中一艘捕鱼船。男女之众，尽着皮裤，结队拉网。鱼们聚做一堆，成批成批地被塞进捕鱼船的木板舱里。网中乱跳不已，惊恐万状的生命。黑背白肚的鼓着嘴瞪着眼，很少能有走得掉的。竟还有些傻鱼慌不择路，

《向我开炮》

跳出去了再跳将进来，看得我目瞪口呆。有些离了水还会吓死，一动不动地被扔在船板上，趁人不备了再诈尸地重跳入水中，狡猾大大的。船板上已经堆成了山。生也在一起，死也在一起。捕鱼人在网里兜起一片水，慢慢地收紧。于是大家越来越要凑在一道，翻腾跳跃，也是个濒死前的拥挤乐园。没有谁能跑得掉。跑得了初一，也跑不了十五，只要你还在这片水域里，就总是这样。”写得真好啊，生也在一起，死也在一起。总算连死也并不那么恐怖了，早晚都是个死。只求明明白白的追逐一回，最好追到个垫背的，死的时候也知道，哦，倒也值了。可能他们就是这么想的，只是姨妈没写。写出来，就矫情了。生活毕竟不是小说。真到了现实中，可能也就像小说中这么发展的情节，可是你的那颗心啊，感受不到这么多的情绪。没有旁白在边儿上给你指点，有的时候就想硬生生的压下来，甭搞那么多哩格儿楞。多激昂的情绪，到了现实中，也落得“不过如此”四个字。不过如此。日子一天一天过，认识了新人，离开了旧地。没钱花了，咬咬牙，有钱花了，哥儿几个高兴了乐呵一晚上。你高了说几句没溜儿的话，大家跟着笑啊听啊哭啊。第二天晕乎乎的醒了也就没人再提。摸摸兜儿，得，又么钱了。哼是自己高了又豪壮地掏了钱买了单。然后洗把脸，踏踏实实读书赚钱去。求个平淡是真。当然私以为大姨妈写的时候也犹豫了。究竟要把胖子写给谁，是个难题！前面那么多章那么多章，打着马虎眼，叫人看得着急。他他他，就是不点明了。可是就像我说的，有人给浇了捧水。越隔应的事儿，越说忘，也就越隔靴搔痒的让你想挠挠。天天憋着，憋着，憋着。其实也就天天在想，在念，在盼。所以这人，除了高力强，再没别人。你点的火，你浇的水，你种的种子。你你你，就是你。哈哈，终于唠叨完了，真痛快。话说写拆迁那块的时候，心真是跟着抽抽儿。就好像又跟着重温了一遍童年被拆毁的感觉。有机会大家都应该赶快去已经没有了的【崇文区】【宣武区】看看。不光是名号没了，老房子老院子也早拆了个七七八八。昨天去崇文的回迁房，整个小区里都是当年一条胡同里的老人。十几二十层的高楼，愣是改不了这帮人的性格。到了下午开始起风的时候，老太太老头就吱扭吱扭的推着小竹车儿抓着蒲扇穿着白背心儿到楼下遛弯。小区头里坐得满满当当的。就想起来呀，当年。奶奶坐在胡同口儿，伙同几个老太太，晒太阳。阳光特别好，远处院门口种的郎家园大枣树，结的满树的大蜜枣儿。父亲也还在。哎，扯远了。总之，推荐看一看吧，说得罗嗦了，叨扰了。

5、这本书的经典性质我不说了，但我想问大姨妈到底是在哪里写的文呢？我知道如果一个人写文非常好，那么她可能尽力的写那么一部经典，然后就消失了。里边有些关于禅的，歌什么的，链接都不行了，只是在读到她写的那些后才去了解了一下禅，打鼓的那节映像非常深刻。

6、红莲和《快哉风》后，又一本再愿重温的小说。不是没有好小说，没耐性一年都遇不到一本愿意回看的。开篇妙语连珠的惊艳，即使厌恶故作幽默的人也很难不被其天马行空的语言逗乐。这么想来不自觉有些为自己评论的贫乏羞愧。它打破了泛滥耽美界的“先入为主”常规，因而结局未料层层入胜。两人两牵挂，移情别恋自然而然，全无责备，不是爱被分割。初恋苦难在最后峰回路转，连续涨停。也有二十年苦守迈不出一大步，被半道御姐拐走。最为惊叹，其广博独到的见地。从鼓乐到朋克、商场政治到官民斗争、军事到佛学还有看守所规矩等等不一而论。既非《红楼梦》中食材药引非“立春的早露”不取的长篇大论故弄玄虚，又非俗文痛恨浅薄而不经脑地copy百科，你真以为编辑按字数算钱。其自然深入非常日阅读思索不能及，用以表现人物个性深厚丰富。理不清的情况，扯不透的感情。“周围人都不在乎而让我忘了这个世界大多数人并不是能接受它”同内心强烈共鸣。不眠不休的列克星敦亲手粉碎的痛彻心扉却能处理不脱泥带水。困局窘境但也有流星大海豆浆...还有囚禁黑暗的希望。希望可是水，可为火。那么此时它如水缓缓留过心头，将沉重的身躯轻轻托起。非要求全责备发扬常态作风，那么一箭“清水”，一箭“浪漫”。血博啃噬唯一激动人心，翻云覆雨裸裸艺术加工，只意会不言传，戚吾恨恨！而炮爷此翻举一反三、识人眼色、嘛话拿的开，受得了苦吃得住亏对人耿耿甘愿自我奉献娱乐人民群众不计隔夜仇，做的了模型敲得了鼓，入得监牢出得酒场，装的出文艺扮得了流氓，还是个处！这种浪漫主义和居家功能兼备的人！你喝我呢！还是挣扎在底层作司机！我去搬砖得了！

7、此文根本是耽美界的至尊鼻祖，我根本找不到词来概述。每一个人的特点都如此鲜活，每一个人的情感都如此完整。那样的故事那样的京味，看的时候都会有一种高亢的激情澎湃在血液里。尤其是娜姐唱歌的那一段更让我至今不忘，连一个配角的配角都这样出彩，还能用什么言语形容？只可叹大姨妈真是个怪人，至今除《向我开炮》我尚未发现她的任何作品。也正因如此，《向我开炮》真的成了耽美界绝唱。算了，啥也别说了。去看文吧！送给大家一句话：为人不识大姨妈，看尽耽美也白搭

8、当时看名字的时候完全不感冒，觉得大概又是个雷文。掐指一算，我在耽美里也浸淫三年，看了此文心里有是浮尘的。很喜欢作者的文字，读来有时想大笑，有时心皱着，有时觉得懂得爱了，书中

《向我开炮》

唐对王炮说的关于哥哥张国荣的我就是我；王炮入狱时碰到的炖猪说的人有两颗心，一颗真心，一颗假心；还有关于瘦子的爱，就像虎口脱险；苏三的爱第七层吧大概；关于藏传佛教的东西等等让我心中憋闷，又仿佛豁然开朗，涨涨的若有所失。性格其实还蛮鲜明，几对cp也很喜欢。王炮很生活化的一人，性情中人，爱看武侠，善良仗义，性格里有炮的一面，其实很男人的，就是有点别扭。我可不可以说我喜欢痴情的人，为他的情疼着，扭着。文章节奏略慢，但是看文就觉得每一段细节很有滋味的，非得扯着你一直看完，不舍得看完。有时我会想你一个司机会遇到这车上俩精英妖孽嘛，想想自己又给自己否了，谁管有没有，但是在阿姨的书里是真实存在的。

9、北味很重的一篇耽美，有点另类，语言很诙谐...剧情很纠结..人物很多...而且是典型的三角关系...男主角都是那种打死都不承认我喜欢你的倔萝卜...里面的H情节不多..基本都是点到为止..而且我感觉总是“攻攻”恋...两个男人都大大咧咧的...感情装的很恶心..明明都有生理反应，还有独自躲在角落边落泪边打飞机.....到后来实在为他们捏了一把汗...不过终究两个臭男人还是睡在一起了...我们都冲动了，打车去练鼓的地方，实地操练野战排。下了片，他不依不饶：好，该我拯救大兵累恩了。我酒劲上来了：谁怕谁啊，来啊。我抓起喂鸽子的碗里放着的玉米粒，使劲扔了出去。无数点金黄在阳光下奔跑，跳到了对面的屋檐上，打着滚撒着欢。鸽子们就逐一飞了下来。远远地，依稀听到一声轰隆隆的炮响。。。。。砰!!!人生，就象一粒爆米花。假如过去发生的一切象一条河，它不是奔流而过就算了的。它冲出了一块大面积的扇形平原。让我的心象一匹迷了路的蒙古马，时而欢腾不已，时而信己由缰。时而逆风飙驰，时而停驻嘶鸣。到了现在，终于该下汛了。已是深秋。也许，真的该找个机会，就这么说出来。闭上眼，什么都不看。只当前面是个树洞。话掉下去就没了。只当前面是个冰箱，心思塞进去就冻结了里面一些很经典的话...这书值得读两边以上....哈哈...我一直在幻想我的“高力强”是谁??怎么还没出现...我在等你两年..不然我就结婚..像阿信在《盛夏光年》嚎的一样....我不转弯....我不转弯

10、以前都不怎么喜欢京味文，因为觉得“你丫的你丫的”什么的，好讨厌！总是一大堆脏话，所以都不怎么喜欢。可是自从听了《北京正午》的广播剧和《向我开炮》之后，才真正的爱上了京味文，爱他的真实，爱他的真爱爱上《向我开炮》，真真实实，充满了别样的甜味。

11、灰常灰常稀饭，这个有血有肉的小说，北味浓重，语言诙谐幽默，或痛心，或一笑。或祝福。跟着情节不由自主的紧张起来。很难得的一个BL小说。

12、刚补习完的一篇文章。两个字，好文。一直听人推荐，之前几度尝试都浮躁的看不下去，现在看来是真是篇精彩，用心的文章。很平淡，又不乏酸甜苦辣，生活气息浓厚。看文快接近一半了，都无法确定本文CP。当时就有点累了。。。想着这文怎么如此这般慢热。后来才发现，不是我确定不了，连人王胖子都迷糊着呢，我在一边干着急个P。最开始的最开始有点站错CP，本来看着胖子跟高总在一起还挺有2到一起的夫妻相，但是后来我就开始注意到猴子了，甚至一度笃定，胖子最后会跟猴子一起。因为受到高总陈向阳的启发，最后发现原来自己也是个弯的，于是就跟好哥们如此这般这般如此。但后来才发现不对了，怎么不对了？胖子换了工作，猴子不知道，胖子出差，找猴子也找不到，不管怎么说，跟胖子朝夕相处的换成了高总，猴子蒸发了。感情这东西，真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终抵不过朝夕相处。长此以往，由亲到疏怕也是如此吧。想到自己，突然就顿觉恐惧，同时又有些欣慰了。因为我终于可以提前有了一个这样的认知。什么样的感情，什么人是我们真正需要抓住的呢？我们与父母怕也是这样吧。诚然，猴子和胖子并没疏，只不过，在胖子这么多年开窍后，开的却是高总的那一窍。猴子烦躁，自责，自虐，谁知道？有时候真的有点为猴子伤心。但是怪谁呢？谁都有责任的吧，特别是自己。然后不能不提到的就是娜姐了。娜姐是这篇小说里我最喜欢的人物，善良，直率，真诚，坚持，敢作敢为。不是主人公，但是总有能让你忽视不了的气场。有时候想，做人，就要像娜姐一样吧。这篇文从头开始平淡、平淡、平淡、平淡、平淡然后是冲突，悲伤，感动，莫名。最开始让我觉得精彩的地方就是胖子，高总，陈向阳三人正面冲突的时候，感情真是个微妙的东西。想到胖子被抓时一直向猴子喊：我妈的盒，我爸的本。我妈的盒，我爸的本。突然会觉得很好笑，然后难受的想哭。想到猴子一直执拗地认为胖子和瘦子是一对，就为猴子感伤。想到炖猪竟然就是阳闻旭，已经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原则、信仰，怎么活法，但求不悔。于是又想，人生来，不过两件事，爱与被爱。有人爱，真好。

13、我一直记得当年看电子版的时候的感觉，真的很美好，很美好。不做作不矫情，男人的爱情不就是这样？虽然虐，但是中间还有点小温馨小美好，生活不就是这样？我一直记得王胖子在楼下等那个人去追自己的情节，着急的要命，却又拉不下脸，最后真的等到人了，那得意得瑟劲，真是笑坏了

《向我开炮》

14、用了三個晚上閱讀完這部小說。一本小說成功的地方就在於他吸引人。每個人一生中都會為了一本小說癡迷。它會使你不知覺的就閱讀下去。有关于彻夜通读小说的记忆可能要归于几年前看村上春树或是黄碧云。后来的小说就是没有了之前一直想读下去的感觉。总是怅然若失的失望。前几天看孔二狗的《黑道风云》，这小说好看到当你读完它的时候，你脑海里总是还停留在刚才阅读的内容里面，总是期待或是猜测它下面会发生些什么令你激动的故事。而有幸读到这样一本小说，其实是非常快乐的。就像这本《向我开炮》一样。当我因为时间的限制而不忍心放弃阅读的时候，睡下来的时候还总是惦记着故事里面人物的生活。常常又不受控制的继续阅读下去。小说写得这么好看真是不容易。以前看一本书，总是被它的外表所蒙蔽。假如它的名字起的好，一定就会令我分外珍惜阅读时的感觉。同样，不起眼的书名通常都让我错失一本好书的交汇。比如这本名字很不起眼的小说。当初并不是冲着他的名字阅读。我想每一个读它的人都是因为它的内容，因为他的尖锐。他所叙述的是男男之间的爱情。但是一本好的小说，同样所具备的就是当你置身於其中时，一定会把最初对他拥有的猜测全部摒弃掉。摒弃掉对他内容的猜测，或是对这不同于平常感情的猜测。读这样一本小说，时常会被他的内容嵌入到它的情节之中。刚开始阅读他的时候你一定会被作者第一人称叙述的视角所迷惑。置身于其中又会随着情节的深入开始想知道故事接下来的发展。我之所以痴迷于它的阅读。是因为他和孔二狗的那系列小说一样。并不是片面的写有关于他主题方面的故事。孔二狗的黑道小说不仅仅写黑道，更多的写的是因为时代的变换，人们思想或是生活的变化。他不偏袒任何一个族群，而是很全面的叙述了每一个人因为某件事情而做出的决定。在他的小说中，城市的变迁和人物关系变化或是一个家庭所体现的相生相惜的态度特别明显。因为时代，或是因为社会的衰败，这些不同于各个阶层的人们所表现的态度是不一样的。他说的是生活，想说的就是社会与人性的变化。同样，这本《向我开炮》也不单单写了同志之间的感情。它所涉及的范围很广。但是作者又对其掌控的非常完美。他以第一人称叙述，写人和人关系的亲近，亲情的稳定，朋友哥们之间的无私。他写城市规划的丑陋，商场里面的尔虞我诈，市井人生的不安，信仰所带有的传奇性。它所反映的太多太多，但是你又不得不承认他说的是实话，而且说的也是令你之后感到无奈和对现实失望的真实。故事很成功的地方在于它是主人公“王炮”为第一人称叙述，通过他非常单纯思想和恪守的感情态度为主线。慢慢的在主线开始蔓延开其余的几条分支。其实故事中的几位主角，并不是单一呈现的。他们特别突出的那部分性格，在任何一个人的身上都找得到。王炮的善良，陈向阳的坚持，高力强的倔强，阳闻旭的笃定，老侯的害羞木讷，娜姐的疯狂和勇敢……他们都是善良的。同样，这几位同志所持有的对待敏感的感情上面的态度也决然不同。但是生活中确实都存在。王炮对同志的敏感不排斥，但他对这种东西有种说不出的好奇。慢慢的接触又发现他的感情趋向于他们，对待这种感情和心理的“由直到弯”最终终于肯定了自己的感情。陈向阳的感情观应该是最为复杂的，他年少的时候喜欢倍受欢迎的学长，因为世俗伦理的规范放弃这种追求，之后后悔甚至患有病态的心理。同一个人以同志的爱情生活，最终找到自己的信仰，得到幸福。而阳闻旭是这里面最明智的一位。这种人往往是好强的，他是“智者”，但是又恨控制不住自己。他清楚明白自己该做什么，想要什么，他对于生活的态度应该是什么。我想是有这样理智的人，但是他们的坚持是否会成为他们的绊脚石？最终和陈向阳的复合也是值得高兴的。而高力强对待此事的态度可能是集于上述三位的性格衍生出的另一种性格。他拥有王炮对感情的分辨不一，也有阳闻旭的目标坚定，同样，也是和陈向阳一样的对待感情有软弱的一面。最后不得不说娜姐和老侯了。娜姐其实是在这里面最令人佩服的一位。他可以为自己的幸福而牺牲，他不畏惧别人怎么看他，怎么去评论他。他只关心自己的一切。但是同时他的耿直的性格就决定了他必然是会最先得到幸福的。因为他的艰难，所以他一定需要老侯这样的人的体贴。老侯对王炮的感情变化是因为童年的相伴，他喜欢王炮，但他又说不出。对自己喜欢的人很好，又不说出来，太多时候我们都是这样的。还好他最终选择了娜姐。因为这样的选择也使得他们的爱情很圆满。故事之中叙述的关于摇滚，歇斯底里的情节。使我想起几年前看 BENJAMIN 的《地下室》。同样是在一个地方，同样的歇斯底里。却是不一样的现实。其实作者是非常聪明的，他利用北京城的方方面面来构筑一个故事。在这座城池生活的人都拥有自己的秘密，他们会奋力的，用不同的方法为自己找到幸福。小说中的人物之间的相辅相成，亲密无间的关系恰到好处。虽然与现实有偏颇，但是这种没有冷漠的关系是我们非常向往的。将近结尾处的作者现身，又让我们在惊喜之余为她的自恋叫好。幸好小说的结局皆大欢喜，故事里的他们都得到了对方。开开心心。我们常常说爱一个人就是爱他的好。而现在人又得出新的结论。即是：爱一个人，要爱他的缺点。如果我说，爱一个人，要爱他的全部，爱他的完整性。爱一个人，当然要爱他的所有。因为倘若他有部分是你无法忍受的，那么你们这段爱情定会因为双方的不公平而

《向我开炮》

存有隐形的裂口。裂口慢慢长大，感情的纠葛当然越显冲突。我觉得一个人的爱情无所谓要区分的过于清楚。感情又不是做生意，明明就是更倾向于感性的，又何必要和做生意一样把对方的一切挑剔的那么细致呢？如果爱一个人，他是无所谓性别，年龄，学识，背景，家庭，信仰……，你爱他的就是那么多，他爱你的也是那么多。如果要挑剔他的不完美，你也同样在他身上拥有另一种对方看来得不完美。你挑剔的措辞就是为你自身想结束这段爱情的借口。爱情来临的时候，没有时间限制，没有道德规范，没有家庭约束，你爱他就是此时此刻身体透露出来的讯息。爱他是没有原因的。尽管生活不如你所愿，爱人没有想象中的满意，感情不是一如既往的甜蜜。但是，这就是每个人所想要的爱啊。所以，你的爱情最好圆满。好胆你就来爱我。

15、每个人都会有的吧，睡着前闭上眼就从黑暗里跳脱出来的画面。小时候是暗恋的男生跟自己缠绵悱恻的故事，或是什么美好的回忆或愿景。在脑海里发酵来发酵去就成了一片自导自演偶像剧。但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闭上眼就是一支黑洞洞的枪口正对眉心。有时是一眨么眼儿就没了，有时又真真儿听见轰鸣，听见子弹撑开皮肤跟颅骨割磨。一直也看不清那支枪背后的人，潜意识里觉得是低俗小说那个桥段吧。肯定是个卷曲头发的黑鬼念念叨叨说鸟语我反正也听不明白。这本不能算是啥大事，撑死了是个不成气候的梦魇，搞不好还是文艺劲兴起时候落下的病根。但是昨儿我躺着躺着，琢磨着火速睡着的良方。顺带一句，属羊这方法刚开始可能真管用，变成一个说法之后只能一用就觉着自己也跟上潮流了，越数越精神。可见有些事还是不言传的好，当个秘方才有用。说起那天失眠呢，才发现没有可憧憬的暗恋男生的偶像剧桥段，跟杰伦偶遇的幻想也嫌小家子气。高中的片片断也不忍再想来徒然空堕伤感，大学又着实乏善可陈。结果没东西可岔开念想，就只剩下一洞枪口，令我哭笑不得。<向我开炮>就像一支枪口，闭眼就藏在黑暗里，只能看见轮廓就足够惊心。读耽美是从初中开始吧。那时候还不知道有腐女这个选项，只觉得自己的爱好真是阴暗无底线，觉得自己指定是积毒入脑印堂隐隐有邪气。也曾有幸跟蓝淋在Q上聊过几句话，是个很可爱的姑娘。文我也都读了，虽无太多沉潜但是胜在清澈的文笔漂亮的人设和虽有痕迹但绝不讨嫌的跌宕。要承认，耽美界太多读过就可以忘了的文章，旨在意淫，达到即可。遇见大姨妈则是个混杂愤怒喜悦悲伤的事件。有关爱情、疲惫世界的英雄梦想能不能用几朵玫瑰几分厨房与爱来界定？相比之下我绝对会倾向于这种撕裂补充重生，掉入虎口好不容易找到出路稍稍打个磕绊却又立马回头逆光发足狂奔。对了这应该也是人年轻时读书太少想的忒多的通病。要文艺么要快乐么要轰轰烈烈一场战争么这才感觉离孤独远了一步离寂寞近了一步。王炮跟高力强当然是这种。形就已经是一天打到晚鼻青脸肿了，心理上也绝对没闲着硬碰硬。我非常厌烦去纠结这些感情里的有的没了。诶不是，王炮根本就不爱高力强！他爱的是陈向阳！他爱的是老猴！他爱的是娜姐！诶不是，高力强那板儿是因为陈向阳不要他了才在混乱中错手糊弄的接纳了王炮！大姨妈说的是，两个人的事情，两个人知道。我们不知道，大姨妈可能自己也不知道。这故事对我来说是完满的，而对更多人来说是极具维纳斯缺憾美甚至要沦为BE的。都是好事情，不必强求也不必争辩。对爱情的刻画是有些含糊的，留白得刚刚好。我们爱的从来不是对面那个人，是爱情本身。对于王高陈娜侯阳又怎么不是呢？两两组合，都是可以有爱。都是可以扩展出一片绝好的心灵鸡汤的。我没有这些繁复的念想，我爱王炮的孤独。孤独的心必是充盈的心，充盈得要溢出来，才渴求有人予之回应与之收留。陈向阳予之回应，侯东捷予之收留。而最终他还是爱那个冥顽不灵的高力强，他反倒去用自己单纯的孤独碰撞另一份更大的孤独。无法给予结论，只是感到噁里啪啦，很是热闹。有关快乐。王炮快不快乐？他那都是要乐过了，乐到一闭眼就能哭出来。这是不是乐？谁能说这不是乐？他把自己摆放进万众的生活里，把自己的生活撕成一瓣儿一瓣儿，再重新往一起拼，还是不是他自己？大姨妈的笔法在这一节让我非常感动。没有倾向，没有个人意见，仿若对面那个人只是把笔尖放在纸上，轻轻说句王炮，你看这... 接下来便一气呵成。从始至终外人是外人的意见，再多再杂都没有个正经的导向。而王炮自己反倒是有着最坚实的脚步。不得不说上次看到这份字里行间的淡然已经能追溯到碧华姐姐了。子非鱼，安知鱼之乐？能写出玛丽苏文不容易，能完全跳脱出意淫模式更不容易。只能说人物的已经丰满立体，只消推他一步他自然会自己走。作者帮他选的岔路口他当然走着不开心，我们看着也是不开心。距离真能评论<向我开炮>的水平我还差得远，倒不如说很希望得知己。一不小心就擅自把大姨妈引来当知己。其实也是像答语文阅读题。作者本尊一看，这哪跟哪啊我写时候没这意思啊！嗨，看小说图个乐。看出了深意，那也是自己人心的反映罢了，像首老歌。<Killing me softly with his song>，Strumming my pain with his fingers Singing my life with his words Killing me softly with his song Killing me softly with his song Telling my whole life with his words Killing me softly With his song...

16、这一篇看得我……也许是心越来越浮躁，不喜欢看太长的文，所以当初看向我开炮那个累啊，后面顿珠那一段、又写到禅宗密宗之类，看得很晕，但是终于看完的时候不得不说真的很好，里面的人

《向我开炮》

一个个都很鲜活，看的时候脑子里会自动勾勒出这些人的轮廓神态，陈向阳的清秀、高力强的俊朗、老侯的沉默温柔、蒙娜的泼辣潇洒……可惜我总想不出王胖子长啥样，主要是“王胖子”“王炮”这样的名字实在很衰，再加上那张碎嘴……但是通过一些侧面描写，貌似还是有点人模人样的，于是我的大脑就在他的脸上死机了，不知道这人到底该长啥样。因为这文喜欢上《你的眼神》，不知道算不算本末倒置……

17、书里面有一句歌词，王炮讲的，“人如飞虫堕网内。”这句歌词出自温兆伦的“随缘”。原来爱得多深 笑得真到最後 随缘逝去 沒一分可強留 茫然仰首蒼天 誰人躲藏在背後 夢中想的都遺留 原來每點溫馨 每點欢欣 每個夢 随缘盪至 沒一分可強求 回頭看這一生 人如飛蟲墮網內 恨的苦 的須承受你你我我随缘曾邂逅 笑笑喊喊想起總荒繆進進退退如何能永久 冷冷暖暖都必須承受自己感受。个人认为这首歌的歌词简直完美概括《向我开炮》的剧情。。。以致于看完后的三天还在不断地单曲循环这首歌。这三天也过得很抑郁（今天是第三天）。是的，初读完时并无觉得结局很美好，反而觉得十分无奈，甚至差点丢失自己的方向。尤其是不时盯着歌词回味剧情，啊，心痛哉。大概是因为六人的结局算不上完满，但过程远比结局辛酸，导致我被套进了“得不偿失”这四个字中。。当然，大姨妈后来写的番外也是至郁的元凶之一。或许她在写番外时的心境真的与一开始大有不同吧，总之这是我看过的最残忍的番外；放出来之前便表明这番外将是个坑（且是个只放一半的坑），文中反复强调了高力强对陈向阳的。。。爱？不知还是不是爱呢？或许是念旧？此外，对于他与王炮日常生活的概括描写，也有点压抑。我想大姨妈应该是写完了这篇番外了的，至于为什么只放一半，不敢想，可能是BE了不想放出来伤害读者呢。。。加上最后一话里的伏笔，谁知道大姨妈是不是又想给哪个角色弄个大病上去，或者小哲会不会真的上位了。。。 （话说小哲跟他的相好怎么样了）看完番外那天我绝望地听了一晚上随缘。很认真地思考了大姨妈把HE写成BE的可能性有多大，结论是很大。今天又继续绝望地点开了随缘，顺便看了几眼这首歌的评论。有一个热门评论是这么说的，可惜评论的人账号已注销：“真正的随缘，并非是什么都不做，一味地等着老天安排，而是需全心全力付出，对结果却不太在意。所以，随缘是一种洞彻万法的只会，而非一种消极逃避的心态。人因为热爱生活而更容易被治愈。”我当时敬佩之情如滔滔流水啊。。。这位注销账号的朋友有慧根。王炮也有慧根，他不在意是否能追到高力强，尽力了就成了。高力强也有慧根，他也作出了牺牲。（从头愚昧到尾的就是没有慧根又悲观得彻底的我啊。）所以我被救活了。在我心中这个故事很完整了。或许是我把自己代入到了王炮的位置中，却没有他身上的拼劲，洒脱，和释然，导致自己越想越憋屈。。。后来我想想，乐观地想，王炮、高力强、陈向阳、阳文旭、娜姐、侯东捷，这六人的结局归根结底都一样的，都是“随缘”。就跟高力强一样，娜姐的老猴也有一个痴痴地喜欢了二十多年的王炮啊。反省一下，错在我自己的不豁达，全文阅毕却仍纠结于文中角色都早已不在意的事情。且高力强也说了，和王炮在一起并不是将就。同样的，老猴选择了娜姐当然也不是将就。（陈向阳和阳文旭这一对之间的感情有点太童话了，就不过分解读了，可以想象到大学时期的阳文旭简直就是安灼拉般的存在，以及陈向阳，仰望太阳的格朗泰尔。）虽然依然很想知道番外的完整情节。。。唉。btw，当时开始看没多久，边看边随机播放到随缘这首歌（之前没听过，而且是近半年来第一次想听听粤语歌）。当时直觉就是“哎呀这个旋律还挺符合这本书的情节”。翻到下一页，飞虫堕网内那句话便蹦入了眼帘，而温兆伦也正好唱到“人如飞虫堕网内”。我大惊，这巧合有点神奇过头了。。。缘分啊缘分。呼应一下故事的结尾，同时也是强行治愈一下最近抑郁的心情。你说躲藏在苍天背后的是谁？当然是爆米花老头了哈哈

《向我开炮》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